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3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4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6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6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6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7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08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976,447.4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896	01089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671,089.78 份	109,305,357.6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以企业价值为评估标准,采取均衡策略,强调“安全边际”和风险收益比。以企业价值为评估标准,聚焦于未来 3-5 年存在良好的增值可能的公司,以合理的分散化形成投资组合。期望于以较小的风险承受为代价,获取长期稳健的增值。
投资策略	<p>(一) 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采取相对稳定的资产配置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股票配置比例的相对稳定,避免因过于主动的仓位调整带来额外的风险。在具体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本基金将使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资金面和市场情绪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进行研究和预测,分析和比较股票、债券等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动态优化投资组合。</p> <p>(二) 股票投资策略</p> <p>1、价值增长投资策略</p> <p>将价值与成长放在同一基金主题上略显“矛盾”,因为市场习惯于为股票和选股者打上或价值,或成长的单一标签。但是在本基金的认知中,价值与成长是企业价值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价值”代表了稳健的资产结构和现金流,优秀的管理运营,良好的战略规划等,可以说价值决定企业的成长潜力。</p> <p>未来自由现金流折现是评估企业内在价值的唯一标准。根据现金流折现公式,成长因子本身就是企业价值中不可忽视的变量。企业的成长属性将决定其未来价值增值的质量。可以说,价值是成长的基础,而成长带来企业价值的增长。</p>

本基金将以企业价值为评估标准，采取均衡策略，做价值与成长的权衡，做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强调“安全边际”和风险收益比。寻找盈利能力突出，确定性高，持续性好的优秀企业，并伴随其成长。投资组合将遵循自下而上的配置思路，基于大量单独的“小决策”方式，避免任何先行设定的宏观或市场预判等。期望通过“深度研究、重点持仓”的个股组合来获得超越市场平均水平的收益。

2、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采用“四度选股方法”为基础，分别从“时间维度、企业投资角度、期望值综合度和市场认可度”四个维度分析，以企业价值为评估标准，从企业盈利能力，盈利的确定性、成长性、持续性等角度入手，聚焦于未来 3-5 年存在良好的增值可能的公司，以合理的分散化形成投资组合。期望于以较小的风险承受为代价，获取长期稳健的增值。

具体择股指标上主要考察各成长类指标如市占率，以及各价值类指标如分红率；力求从定量、定性两个方面考察个股：如行业规模、发展空间、竞争格局、可比公司的成长曲线和估值水平、盈利能力、研发投入、激励机制等反映企业未来盈利增速的可持续性、可预测性等方面。从股票估值水平着手，考察其匹配的价值水平。

在评价股票的估值水平时，重点关注各项价值类指标，同时兼顾上市公司盈利的波动性和成长性。评估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将结合绝对估值方法和相对估值方法。绝对估值方法是通过对公司历史财务数据的分析和对未来经营情况的预测，利用合理的估值模型估计上市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并与其市价进行比较。对估值的偏离度做进一步的成因分析，并估计估值回归的可能性。相对估值方法是从横向和纵向分析上市公司股票所处的估值位置。在评估中综合使用市盈率 (P/E)、市净率 (P/B)、市销率 (P/S)、市现率等指标分析股票在其行业内所处的估值水平，并与其历史估值水平进行比较，以评估股票的估值状态。

(三)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本基金将主要采取以下积极管理策略：

1、久期调整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提高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类属债券，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类属债券，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四)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p>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p> <p>（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p>（六）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p>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本基金将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国债期货相关投资遵循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赵霖	滕菲菲
	联系电话	021-38556613	4006800000
	电子邮箱	zhaolin@taipingfund.com.cn	tengfeifei@citic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560999/400-028-8699	95558
传真		021-38556677	010-85230024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35 号 5 幢 101 室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7 楼、5 楼 503A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20
法定代表人		刘冬	方合英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taiping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7 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	----	------

注册登记机构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7 楼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 - 2025年6月30日)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18,016.79	-2,894,239.02
本期利润	-25,497.13	-351,763.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015	-0.0032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0.19%	-0.41%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0.15%	-0.40%
3.1.2 期末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3,603,747.74	-25,392,345.58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0.2162	-0.2323
期末基金资产净 值	13,506,699.54	86,717,354.90
期末基金份额净 值	0.8102	0.7933
3.1.3 累计期 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 值增长率	-18.98%	-20.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

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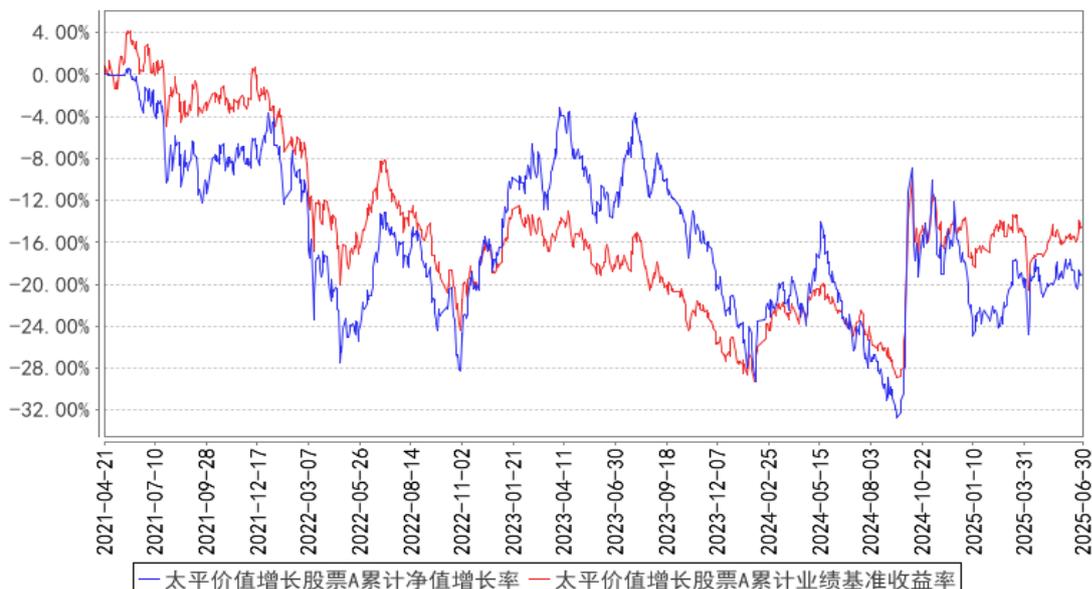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7%	0.71%	2.10%	0.46%	-1.63%	0.25%
过去三个月	1.61%	1.22%	1.31%	0.87%	0.30%	0.35%
过去六个月	-0.15%	1.09%	0.40%	0.81%	-0.55%	0.28%
过去一年	6.93%	1.52%	12.41%	1.10%	-5.48%	0.42%
过去三年	-6.41%	1.23%	-6.62%	0.88%	0.21%	0.3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98%	1.22%	-14.36%	0.90%	-4.62%	0.32%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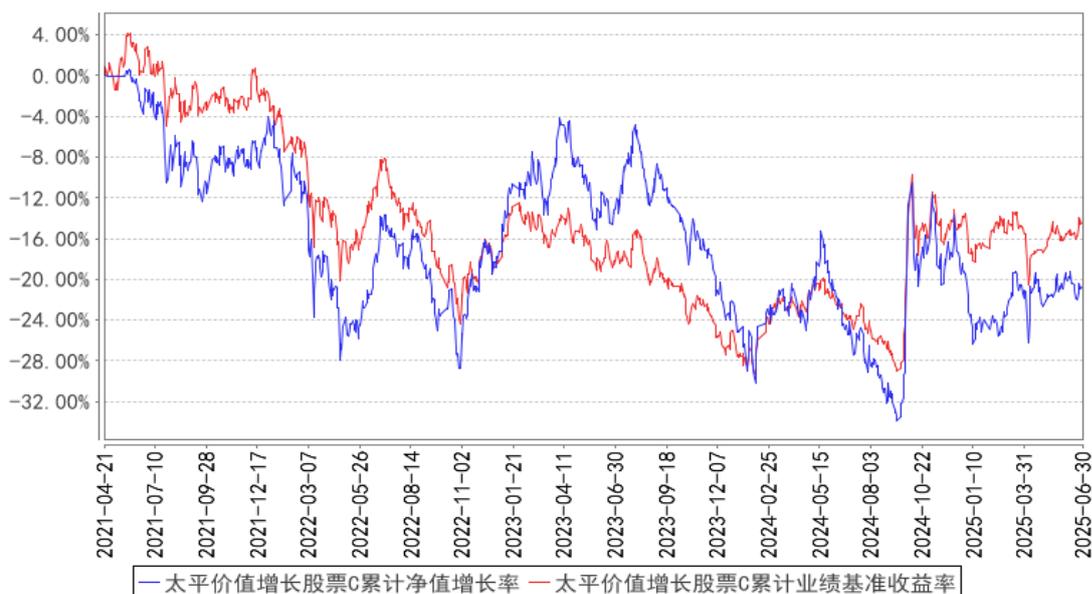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2%	0.71%	2.10%	0.46%	-1.68%	0.25%
过去三个月	1.47%	1.22%	1.31%	0.87%	0.16%	0.35%
过去六个月	-0.40%	1.09%	0.40%	0.81%	-0.80%	0.28%
过去一年	6.38%	1.52%	12.41%	1.10%	-6.03%	0.42%
过去三年	-7.81%	1.23%	-6.62%	0.88%	-1.19%	0.3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67%	1.22%	-14.36%	0.90%	-6.31%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04 月 21 日，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12 月 20 日证监许可[2012]1719 号文件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2016 年 8 月 22 日更名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 亿元，其中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 56.31%，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 38.46%，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 5.23%。

公司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等。公司遵循诚信、规范的经营方针，倡导求实、高效的管理作风。注重风险控制，秉持价值投资的理念，通过科学合理的资产配置策略，为基金持有人提供优质的投资和资产管理服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管理 44 只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28 日	-	10 年	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15 年 7 月起先后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等从事行业研究、投资管理等工作。2022 年 3 月加入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 1 日起担任太平丰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 17 日起担任太平丰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担任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若该基金经理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证券基金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3、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的情形。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公平交易管理的相关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稽核等环节进行严格规范，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在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贯彻和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平对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如 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结果显示本投资组合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同向交易价差方面未出现异常。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权益市场低开高走，各板先后轮动表现，整体缓步上涨。4 月贸易摩擦引发的震荡打断了市场节奏，后续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缓和，市场缓步修复，并在二季度末创出新高。从市场内在结构看，上半年市场相比前期没有显著差异，以银行为代表的指数权重板块和以微盘股为代表的流动性受益板块仍旧显著好于市场平均水平。新消费、TMT 等方向在期内均有所表现，但持续性和赚钱效应并不强。

本基金在上半年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投资策略运作，大部分仓位配置于消费、交运、周期资源品等板块。在一季度，减配了金融、军工，增配了家电和有色金属；在二季度减配了社服、地产，增配了中药、公用事业。组合在本期内一直保持在高仓位运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0%；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5 年下半年，我们继续看好宏观经济复苏的前景和空间。从各类资产的比价来看，资本市场对经济乏力的资产定价过于充分，而对于经济复苏相关资产显著低配。站在当前位置，

经过多年的调整之后，A 股很多优质蓝筹公司的估值已经极具吸引力，特别是经过近几年小微市值公司的连续上涨，中大市值龙头公司的性价比已经十分突出。近期政策层面提出的“反内卷”和“扩内需”更是有望打破过去几年宏观价格持续下跌的恶性循环，下半年宏观价格有望企稳走升。这对于过往三年在宽流动性、低价格环境下形成的投资惯性将带来较大冲击。整个市场风格亦有较大可能发生变化。但无论市场环境如何变化，投资的核心要素还是以较低价格买入优质资产。我们的组合将坚持更多的从左侧布局的角度出发，沿着经济复苏受益的方向，在各行业龙头公司中，积极寻找估值底部、基本面扎实、管理层优秀、业绩具备增长潜力的价值股进行配置。

概括而言，本基金将继续遵循基本原则：1) 将风险控制置于收益追求之上；2) 劣质的不碰，高估的不买；3) 自下而上择优选股。以企业价值为评估标准，重视风险收益比，均衡配置，期望于以较小的风险承受为代价，来追求超越市场平均水平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资产估值核算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管理层下设立估值委员会，常任委员由公司总经理、分管投资部门、研究部、运营部高管及稽核风控部、投资部门（含权益投资部、专户业务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基金运营部等部门负责人担任。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且基金经理不参与其管理基金的具体估值业务。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未发生预警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作为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上半年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 2025 年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5,912,167.85	350,896.21
结算备付金		186,708.85	261,934.54
存出保证金		40,327.04	45,09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94,429,306.89	102,035,103.33
其中：股票投资		94,429,306.89	96,465,616.4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5,569,486.8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2,743,639.22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03,312,149.85	102,693,031.4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2,798,622.45	400.00
应付赎回款		791.0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9,249.15	107,740.97
应付托管费		16,541.54	17,956.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35,792.70	38,814.8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37,098.57	241,559.04
负债合计		3,088,095.41	406,471.7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25,976,447.45	128,106,202.46
未分配利润	6.4.7.11	-25,752,393.01	-25,819,642.78
净资产合计		100,224,054.44	102,286,559.6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3,312,149.85	102,693,031.41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5,976,447.45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102 元，A 类基金份额 16,671,089.78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7933 元，C 类基金份额 109,305,357.6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596,006.92	-3,160,853.31
1. 利息收入		5,740.04	8,517.8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2	5,740.04	8,517.8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44,728.05	-4,102,139.9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3,442,372.98	-4,817,774.1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17,485.07	45,986.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5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6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7	-	-
股利收益	6.4.7.18	1,080,159.86	669,647.77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9	2,934,994.93	932,768.7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973,267.80	991,858.93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591,446.50	600,498.23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98,574.45	100,082.9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213,310.99	216,166.3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1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2	69,935.86	75,111.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260.88	-4,152,712.2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260.88	-4,152,712.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7,260.88	-4,152,712.24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28,106,202.46	-25,819,642.78	102,286,559.6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28,106,202.46	-25,819,642.78	102,286,55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29,755.01	67,249.77	-2,062,50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77,260.88	-377,260.8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129,755.01	444,510.65	-1,685,244.3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2,129,755.01	444,510.65	-1,685,244.3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25,976,447.45	-25,752,393.01	100,224,054.4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31,165,960.94	-28,927,453.95	102,238,506.9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31,165,960.94	-28,927,453.95	102,238,50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40,818.21	-3,699,871.91	-5,740,69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152,712.24	-4,152,712.2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040,818.21	452,840.33	-1,587,977.8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2,040,818.21	452,840.33	-1,587,977.8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29,125,142.73	-32,627,325.86	96,497,816.8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曹琦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曹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瑞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39号《关于准予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18,905,323.41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18,958,880.56 份基金份

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3,557.1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与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 / 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 / 申购时不收取前端认购 / 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8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

投资行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

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d)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e)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912,167.85
等于：本金	5,911,671.24
加：应计利息	496.61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5,912,167.8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93,227,441.99	-	94,429,306.89	1,201,864.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93,227,441.99	-	94,429,306.89	1,201,864.9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任何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任何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任何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任何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计提减值准备。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计提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计提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67,674.21
其中：交易所市场	67,674.21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审计费	9,916.99
合计	137,098.57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项目	本期
----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7,004,967.33	17,004,967.33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 (以“-”号填列)	-333,877.55	-333,877.5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 (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6,671,089.78	16,671,089.78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1,101,235.13	111,101,235.13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 (以“-”号填列)	-1,795,877.46	-1,795,877.4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 (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09,305,357.67	109,305,357.6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258,916.33	51,162.97	-3,207,753.36
本期期初	-3,258,916.33	51,162.97	-3,207,753.36
本期利润	-418,016.79	392,519.66	-25,497.1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3,185.38	-4,325.13	68,860.25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73,185.38	-4,325.13	68,860.2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603,747.74	439,357.50	-3,164,390.24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2,919,537.97	307,648.55	-22,611,889.42
本期期初	-22,919,537.97	307,648.55	-22,611,889.42
本期利润	-2,894,239.02	2,542,475.27	-351,763.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	421,431.41	-45,781.01	375,650.40

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421,431.41	-45,781.01	375,650.4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5,392,345.58	2,804,342.81	-22,588,002.77

6.4.7.12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284.4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78.66
其他		76.96
合计		5,740.04

6.4.7.13 股票投资收益

6.4.7.13.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442,372.98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442,372.98

6.4.7.13.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62,152,312.5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65,347,802.72
减：交易费用		246,882.8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442,372.98

6.4.7.13.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5,135.0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7,650.0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7,485.07

6.4.7.14.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585,326.9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507,705.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85,271.92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650.00

6.4.7.14.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4.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5.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5.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6.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6.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6.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衍生工具收益

6.4.7.17.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7.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8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080,159.8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080,159.86

6.4.7.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34,994.93
股票投资	2,936,639.93
债券投资	-1,645.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934,994.93

6.4.7.20 其他收入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21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9,916.9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511.50
合计	69,935.8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平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太平人寿”）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上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91,446.50	600,498.2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4,144.13	69,907.8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527,302.37	530,590.3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8,574.45	100,082.9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合计
太平基金	-	192,973.57	192,973.57

中信银行	-	10,259.30	10,259.30
合计	-	203,232.87	203,232.8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合计
太平基金	-	191,893.96	191,893.96
中信银行	-	12,269.26	12,269.26
合计	-	204,163.22	204,163.22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支付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资产净值 0.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 C 类的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50\% / \text{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
太平人寿	100,013,333.33	91.4990	100,013,333.33	90.0200

注：对于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费率进行认购、申购和赎回，不享有比其他投资人更优惠的费率。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信银行	5,912,167.85	5,284.42	4,288,833.50	5,941.9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382	海阳科技	2025年6月5日	6个月	锁定期股票	11.50	22.39	75	862.50	1,679.25	-
603400	华之杰	2025年6月12日	6个月	锁定期股票	19.88	43.81	44	874.72	1,927.64	-

注：1、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新股中需要限售的部分或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在新股

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2、基金参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获得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基金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4、基金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科创板股份，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5、受限期为流通受限证券原始受限期。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银行间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交易所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相对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在内的多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董事会主要负责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应对策略等事项。经营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各业务单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公司设立独立于业务体系汇报路径的稽核与风控部，对公司的风险管理承担独立评估、监控、检查和报告职责。公司各业务部门负责具体制定业务相关的风险措施、控制流程、监控指标等并负责具体实施，同时定期对本部门的风险进行

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5,569,486.85
合计	-	5,569,486.85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期末，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

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债券投资。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912,167.85	-	-	-	5,912,167.85
结算备付金	186,708.85	-	-	-	186,708.85
存出保证金	40,327.04	-	-	-	40,327.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4,429,306.89	94,429,306.89
应收清算款	-	-	-	2,743,639.22	2,743,639.22
资产总计	6,139,203.74	-	-	97,172,946.11	103,312,149.8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791.00	791.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9,249.15	99,249.15
应付托管费	-	-	-	16,541.54	16,541.54
应付清算款	-	-	-	2,798,622.45	2,798,622.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5,792.70	35,792.70
其他负债	-	-	-	137,098.57	137,098.57

负债总计	-	-	-	3,088,095.41	3,088,095.41
利率敏感度缺口	6,139,203.74	-	-	94,084,850.70	100,224,054.44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50,896.21	-	-	-	350,896.21
结算备付金	261,934.54	-	-	-	261,934.54
存出保证金	45,097.33	-	-	-	45,09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69,486.85	-	-	96,465,616.48	102,035,103.33
资产总计	6,227,414.93	-	-	96,465,616.48	102,693,031.41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07,740.97	107,740.97
应付托管费	-	-	-	17,956.85	17,956.85
应付清算款	-	-	-	400.00	40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8,814.87	38,814.87
其他负债	-	-	-	241,559.04	241,559.04
负债总计	-	-	-	406,471.73	406,471.73
利率敏感度缺口	6,227,414.93	-	-	96,059,144.75	102,286,559.68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5.44%），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80%-95%，扣除股指期货合约与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94,429,306.89	94.22	96,465,616.48	94.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94,429,306.89	94.22	96,465,616.48	94.3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4,562,519.15	5,258,247.23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4,562,519.15	-5,258,247.23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94,425,700.00	96,458,448.23
第二层次	-	5,569,486.85
第三层次	3,606.89	7,168.25
合计	94,429,306.89	102,035,103.33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94,429,306.89	91.40
	其中：股票	94,429,306.89	91.4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98,876.70	5.90
8	其他各项资产	2,783,966.26	2.69
9	合计	103,312,149.8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265,000.00	5.25
C	制造业	53,129,606.89	53.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94,000.00	2.6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176,200.00	4.1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374,200.00	11.35
H	住宿和餐饮业	4,804,200.00	4.7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163,400.00	4.15
K	房地产业	5,198,400.00	5.1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24,300.00	3.6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4,429,306.89	94.22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52	顺丰控股	120,000	5,851,200.00	5.84
2	603833	欧派家居	100,000	5,645,000.00	5.63
3	601111	中国国航	700,000	5,523,000.00	5.51
4	601899	紫金矿业	270,000	5,265,000.00	5.25
5	601155	新城控股	380,000	5,198,400.00	5.19
6	600887	伊利股份	180,000	5,018,400.00	5.01
7	000651	格力电器	110,000	4,941,200.00	4.93
8	603899	晨光股份	170,000	4,928,300.00	4.92
9	600258	首旅酒店	340,000	4,804,200.00	4.79
10	000100	TCL 科技	1,100,000	4,763,000.00	4.75
11	002078	太阳纸业	350,000	4,711,000.00	4.70
12	603170	宝立食品	350,000	4,364,500.00	4.35
13	600729	重庆百货	140,000	4,176,200.00	4.17
14	300059	东方财富	180,000	4,163,400.00	4.15
15	603551	奥普科技	370,000	4,066,300.00	4.06
16	300859	西域旅游	90,000	3,624,300.00	3.62
17	600993	马应龙	100,000	2,828,000.00	2.82
18	600578	京能电力	600,000	2,694,000.00	2.69
19	600595	中孚实业	600,000	2,628,000.00	2.62
20	600285	羚锐制药	100,000	2,267,000.00	2.26
21	605016	百龙创园	100,000	2,063,000.00	2.06
22	688239	航宇科技	55,000	1,923,900.00	1.92
23	000831	中国稀土	50,000	1,806,000.00	1.80
24	600760	中航沈飞	20,000	1,172,400.00	1.17
25	603400	华之杰	44	1,927.64	0.00
26	603382	海阳科技	75	1,679.25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95	中孚实业	8,396,837.00	8.21
2	000100	TCL 科技	8,085,000.00	7.90
3	600729	重庆百货	6,452,425.00	6.31
4	000932	华菱钢铁	6,185,806.00	6.05
5	600258	首旅酒店	6,112,332.00	5.98

6	600489	中金黄金	5,855,343.00	5.72
7	002078	太阳纸业	5,760,850.00	5.63
8	600547	山东黄金	5,466,855.00	5.34
9	000651	格力电器	4,982,935.00	4.87
10	601899	紫金矿业	4,854,653.00	4.75
11	603170	宝立食品	4,701,934.00	4.60
12	603993	洛阳钼业	4,538,207.00	4.44
13	603551	奥普科技	4,436,863.00	4.34
14	601111	中国国航	4,180,534.00	4.09
15	300059	东方财富	4,130,789.60	4.04
16	603225	新凤鸣	4,119,718.00	4.03
17	000933	神火股份	4,110,832.00	4.02
18	605016	百龙创园	4,110,635.00	4.02
19	600031	三一重工	3,494,814.00	3.42
20	600893	航发动力	3,493,283.00	3.42
21	600887	伊利股份	3,427,889.00	3.35
22	300859	西域旅游	3,366,233.00	3.29
23	000600	建投能源	3,359,012.00	3.28
24	603833	欧派家居	3,228,301.00	3.16
25	600115	中国东航	3,137,866.00	3.07
26	000831	中国稀土	2,952,493.00	2.89
27	600993	马应龙	2,687,455.00	2.63
28	002597	金禾实业	2,623,610.00	2.56
29	600285	羚锐制药	2,302,510.00	2.25
30	600578	京能电力	2,220,400.00	2.17
31	603816	顾家家居	2,184,725.00	2.14
32	300395	菲利华	2,092,117.00	2.05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32	华菱钢铁	10,366,143.80	10.13
2	600729	重庆百货	7,531,049.55	7.36
3	001914	招商积余	7,447,731.00	7.28
4	600893	航发动力	7,416,547.00	7.25
5	600547	山东黄金	6,266,419.24	6.13
6	002078	太阳纸业	6,156,327.00	6.02
7	600489	中金黄金	6,088,759.00	5.95
8	600595	中孚实业	5,574,421.00	5.45
9	000725	京东方 A	5,563,000.00	5.44
10	300144	宋城演艺	5,373,644.00	5.25
11	300973	立高食品	5,037,272.00	4.92

12	600030	中信证券	4,745,493.70	4.64
13	601111	中国国航	4,660,034.00	4.56
14	002563	森马服饰	4,575,523.00	4.47
15	600048	保利发展	4,288,351.00	4.19
16	600309	万华化学	4,198,897.00	4.11
17	603225	新凤鸣	4,109,696.00	4.02
18	000933	神火股份	4,103,023.00	4.01
19	603886	元祖股份	4,050,071.00	3.96
20	603993	洛阳钼业	4,035,934.00	3.95
21	600031	三一重工	3,873,634.00	3.79
22	000600	建投能源	3,397,481.00	3.32
23	000100	TCL 科技	3,208,000.00	3.14
24	600258	首旅酒店	3,149,649.00	3.08
25	600115	中国东航	2,920,000.00	2.85
26	605016	百龙创园	2,705,767.00	2.65
27	300791	仙乐健康	2,523,894.00	2.47
28	600887	伊利股份	2,465,690.00	2.41
29	002597	金禾实业	2,163,454.00	2.12
30	603816	顾家家居	2,066,665.00	2.02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60,374,853.2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62,152,312.56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本基金将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国债期货相关投资遵循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0,327.04
2	应收清算款	2,743,639.2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83,966.2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127	131,268.42	-	0.0000	16,671,089.78	100.0000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323	338,406.68	100,013,333.33	91.4990	9,292,024.34	8.5010
合计	444	283,730.74	100,013,333.33	79.3905	25,963,114.12	20.6095

注：在同一基金账号同时持有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的情况下，按一户统计持有人户数。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	-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1,001.10	0.0009
	合计	1,001.10	0.000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0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 本开放式基金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0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A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6,343,449.83	192,615,430.7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 额总额	17,004,967.33	111,101,235.1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 份额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 赎回份额	333,877.55	1,795,877.4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 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16,671,089.78	109,305,357.6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长江证券	1	110,381,729.00	34.23	49,671.47	34.23	-
华创证券	2	92,071,679.13	28.55	41,432.53	28.55	-
广发证券	1	90,692,490.05	28.12	40,811.69	28.12	-
中信建投证券	1	13,149,727.40	4.08	5,917.50	4.08	-
国金证券	1	10,246,501.00	3.18	4,610.92	3.18	-
开源证券	1	5,967,850.00	1.85	2,685.54	1.85	-
德邦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2	-	-	-	-	-
华福证券	2	-	-	-	-	-

注：1. 拟被基金管理人租用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应符合以下标准：

(1) 公司信誉及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定。最近一年未出现亏损或审计机构无法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等情形。

(2)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

(3) 合规风控能力较强。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和风险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

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4) 交易服务能力较强。具备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5) 研究服务能力较强。设置固定的研究机构，拥有专业的研究人员，能够及时全面地提供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信息服务等。

(6) 与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

2. 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1) 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办公会根据上述标准确定可以合作的证券公司名单，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在上述名单内确定租用的交易单元。

(2) 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协议，租用交易单元开展证券交易。

3. 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无变化。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长江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500,055.00	100.00	-	-	-	-
广发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年4月20日
2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年4月20日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3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 年 4 月 20 日
4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 年 4 月 22 日
5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 年 4 月 29 日
6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 年 6 月 4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101-20250630	100,013,333.33	-	-	100,013,333.33	79.390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集中赎回或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或份额净值尾差风险,甚至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批复
- 2、《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点(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7 楼 5 楼 503A)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电话: 400-028-8699、021-61560999

公司网址: www.taipingfund.com.cn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